

#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2月29日、2024年3月1日、2024年3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值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等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未披露 2023 年度业绩预告。经公司自查并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确认不存在需披露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形。关于公司未公开的 2023 年度业绩信息，公司不存在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拟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的定期报告。

3、《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五日